



第一节 增值税

(4) 将自产、委托加工的货物作为投资，提供给其他单位或个体工商户；分配给股东或投资者；无偿赠送给其他单位或个人。（对外）

(5) 将自产、委托加工的货物用于集体福利、个人消费、非增值税应税项目。（对内）

(6) 将购进的货物作为投资，提供给其他单位或个体工商户；分配给股东或投资者；无偿赠送给其他单位或个人。（对外）



第一节 增值税

【例题·单选题】（2022年）下列各项不属于视同销售的是（ ）。

- A. 将购进的货物无偿赠送给他人
- B. 将购进的货物用于职工食堂
- C. 将购进的货物分配给股东
- D. 将自产的货物用于职工福利



第一节 增值税

答案：B

解析：本题考查增值税的征税范围。将购进的货物用于职工食堂属于用于职工福利，不属于视同销售的范畴，外购货物的进项税额不得抵扣。



第一节 增值税

（二）提供应税劳务（13%）

应税劳务是指有偿提供加工、修理修配劳务。

（三）销售服务

销售服务是指提供交通运输服务、邮政服务、电信服务、建筑服务、金融服务、现代服务、生活服务。